

证券代码：603192

证券简称：汇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5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得科技”）的全资子公司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汇得”）。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 7,000.00 万元，除本次担保外，已实际为福建汇得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8,952.50 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担保金额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拟为各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融资担保，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在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及 2025 年 5 月 17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汇得科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等相关公告。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 年 08 月 04 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BZZSX2025005），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汇得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所签订的一系列授信业务合同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为人民币 7,000.00 万元。

上述担保事项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7 月 19 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钱建中

注册资本：45,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龙安开发区塘运路 13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密封用填料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汇得科技持有福建汇得 100% 股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福建汇得总资产 87,030.01 万元，负债总额 29,594.59 万元，净资产 57,435.4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4.01%；2024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4,837.84 万元，

净利润 1,621.36 万元。(上述数据经审计)

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 福建汇得总资产 89,082.60 万元, 负债总额 31,161.83 万元, 净资产 57,920.77 万元, 资产负债率为 34.98%; 2025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27,444.82 万元, 净利润 407.29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

债务人: 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人: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方式: 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3、最高担保额(本金): 人民币 7,000.00 万元

4、保证范围: 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 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5、保证期间: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各全资子公司 2025 年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 降低本公司整体融资成本, 公司同意为各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融资担保, 公司为各子公司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贷款提供担保是在公司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的基础上, 经合理预测而确定的, 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 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程序合法,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61,70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39.75%，无逾期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2,912.50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8.32%，无逾期担保。

六、报备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4、被担保人福建汇得营业执照复印件；
- 5、被担保人福建汇得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08 月 06 日